

ICS 29.160.30  
K 24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0405—2009  
代替 GB/T 10405—2001

GB/T 10405—2009

## 控制电机型号命名方法

Type designation for electrical machine for automatic control system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控制电机型号命名方法  
GB/T 10405—200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0 千字  
2010年1月第一版 2010年1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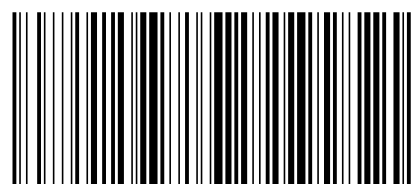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1-39856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10405-2009

2009-09-30 发布

2010-0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4.12 多极感应移相器

110YD322——表示外圆直径为 110 mm、频率为 2 000 Hz 的 32 多极感应移相器。

#### 4.13 机组

70S-C52-11——表示伺服电动机的外圆直径为 70 mm，测速机外圆直径为 55 mm、额定频率为 50 Hz、电源电压为 115 V 的交流伺服测速机组。

#### 4.14 中心高为机座号的电机

160M - YS60-2A 表示机座轴中心高为 160 mm、输出功率为 60 W、2 极三相异步电动机的第一次结构派生品种。

---

##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10405—2001《控制电机型号命名方法》。

本标准与 GB/T 10405—2001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根据控制电机行业产品结构对原标准中的编排顺序进行了调整。

——增加了电动机一类产品。

——删除了部分淘汰产品。

——按照 GB/T 1.1—200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规则》的规定，对标准的编排格式进行了修改。

本标准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微电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西安微电机研究所、横店集团联宜电机有限公司、宁波中大力德传动设备有限公司、上海司壮电机有限公司、中电 21 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谭莹、何冬德、岑国建、金韶东、黄海鹰。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T 10405—1989；

——GB/T 10405—2001。

表 17 (续)

产品名称	代号	汉字意义
无刷双通道旋变发送机	XFSW	旋、发、双、无
双通道旋变变压器	XBS	旋、变、双
无刷双通道旋变变压器	XBSW	旋、变、双、无
传输解算器	XS	旋、输
无刷旋变发送机	XFW	旋、发、无

3.6 感应移相器

感应移相器产品名称代号见表 18。

表 18

产品名称	代号	汉字意义
感应移相器	YG	移、感
带补偿绕组的感应移相器	YGB	移、感、补
多极感应移相器	YD	移、多
无刷多极感应移相器	YDW	移、多、无
无刷感应移相器	YW	移、无
带补偿绕组的无刷感应移相器	YBW	移、补、无
双通道感应移相器	YS	移、双
无刷双通道感应移相器	YSW	移、双、无

3.7 感应同步器

感应同步器产品名称代号见表 19。

表 19

产品名称	代号	汉字意义
旋转式感应同步器	GX	感、旋
直线式感应同步器	GZ	感、直

3.8 机组

机组的产品名称代号见表 20。

表 20

产品名称	代号	汉字意义
自整角旋变机组	Z-X	自、旋
交流伺服测速机组	S-C	伺、测
电磁式直流伺服测速机组	SZ-C	伺、直、测
永磁式直流伺服测速机组	SY-C	伺、永、测
交流伺服力矩机组	S-L	伺、力
直流力矩测速机组	L-C	力、测
直流宽调速伺服测速机组	SZK-C	伺、直、宽、测
永磁直流伺服—脉冲、编码器机组	SZ-BMK	伺、直、编、脉、宽

## 控制电机型号命名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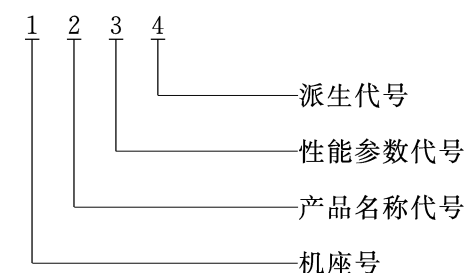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控制电机给定型号时应遵循的原则。  
本标准适用于控制电机及其组合的型号命名。

2 型号命名

2.1 总则

控制电机的型号通常由下列 4 部分组成：



2.2 机座号

2.2.1 单机产品的机座号

电机的机座号应符合下列规定：

- a) 机座号用外圆直径或轴中心高表示,仅取数值部分,无计量单位。见表 1。
- b) 用轴中心高表示机座号时,应在轴中心高表示的机座号后加“M-”。

表 1

机座号	12	16	20	24	28	32	36	40	45	50	55	60
外圆直径/mm	12.5	16	20	24	28	32	36	40	45	50	55	60
机座号	70	80	90	100	110	130	160	200	250	320		
外圆直径/mm	70	80	90	100	110	130	160	200	250	320		

2.2.2 机组的机座号

机组的机座号以其中机座最大的电机机座号表示。

2.3 产品名称代号

产品名称代号由 2~4 个汉语拼音字母表示(见第 3 章)。每个字母具有一定的汉字意义,第 1 个字母表示电机的类别,后面的字母表示该类电机的细分类。

机组的产品名称代号由所组成的单机代号或电机的类别组成,在单机产品名称代号或电机的类别之间加短划线。

所用代号字母,一般为产品名称第 1 个汉字的汉语拼音第 1 个字母,若所选字母造型号重复或其他原因不能使用时,则依次选用后面的字母或其他汉字的拼音字母。

2.4 性能参数代号

2.4.1 总则

性能参数代号由两位或多位阿拉伯数字组成,顺序或直观表示电机的性能参数。性能参数代号应符合本标准或产品专用技术条件的规定。